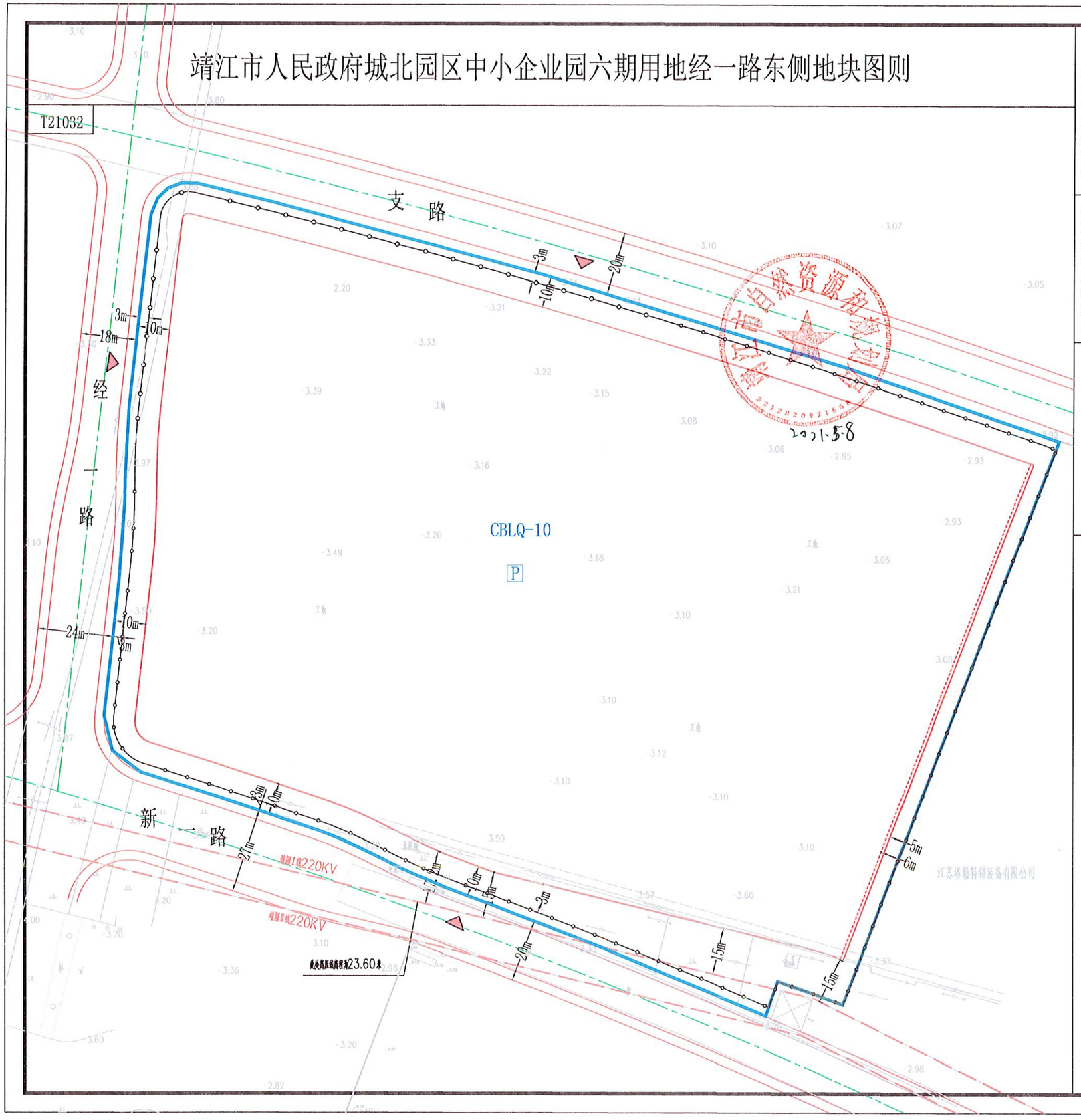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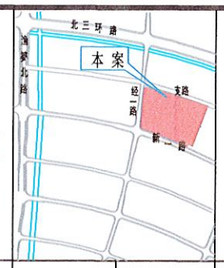
# 靖江市人民政府城北园区中小企业园六期用地经一路东侧地块图则




地块位置示意图







1:1250

| 地块编号 | CBLQ |
|---|---|
| 图号 | 10 |

地块规划控制指标

| 地块编号 | 用地面积 ($m^2$) | 用地性质 | 容积率 | 建筑密度 (%) | 绿地率 (%) | 建筑限高 (m)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CBLQ-10 | 53535 | 100102 (二类工业用地) | ≥1.1 | ≥40 ≤55 | ≥12 ≤13 | 24 |

CBLQ-10 地块编号
地块边界线
道路
低层建筑离界最小距离控制线
多层建筑离界最小距离控制线
围墙控制线
5m 后退距离
主要出入口位置
P 停车场

停车位最低控制要求

| 指标 车型 / 分类 | 小汽车 | 自行车 |
|---|---|---|
| 工业厂房 | 30辆/万平方米 | 0.5辆/职工 |

地块控制图则说明：

1、土地使用性质：二类工业用地。
建筑物四址：见图；
2、用地面积：53535平方米；
3、容积率：不小于1.1；
4、建筑密度：不小于40%，不大于55%；
5、建筑层次：低层（除特殊工艺需要外，不得建设单层厂房）、多层,建筑的体量、高度、布局、风格均应与周围环境相协调；
6、出入口：朝向经一路、支路、新一路；
7、绿地率：不小于12%,不大于13%；
8、停车泊位详见上表；
9、配套设施：厕所、配电等配套设施应结合车间、办公等一并考虑，如须单独设置，不得超出建筑控制线；办公用房的用地面积不大于总用地的7%，门卫可毗邻围墙建设，但不得超出围墙控制线；垃圾分类收集房按城管部门相关规定执行；
10、建筑退让：建筑后退支路20米道路红线10米、后退经一路18米(展宽段24米）道路红线10米、后退新一路20米（展宽段27米）道路红线10米、后退靖园Ⅰ线220KV边导线15米建设;如临路建围墙，透空围墙线后退支路20米道路红线不小于3米、后退经一路18米(展宽段24米）道路红线不小于3米、后退新一路20米（展宽段27米）道路红线不小于3米建设,围墙退让部分作绿化和市政管线通道；
11、场地内管线包括给水、雨水、污水、电力、信息、燃气、路灯、安全等，各类管线应全部地埋；
12、规划实施时应注意节能、节地、节水、节材等低碳生态的要求,办公生活用房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要求设计建造；海绵城市要求、装配式建筑、绿色建筑按住建部门相关规定执行；
13、未尽事宜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（2011年版）》、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(GB50016-2014）（2018年版）》和《靖江市城乡规划管理规定（靖规[2018]23号）》及有关规范执行；
14、本图则有效期为12个月。超过有效期出让土地使用权的，应当在出让前重新报我局核定。

| 靖自然资图则 | (2021) 36 号 |
|---|---|

靖 江 市 自 然 资 源 和 规 划 局